

110-2 法學院院週會暨財法系系主任時間

時間：111年3月23日（星期三）10：00～12：00

地點：培英廳（原活動中心1樓音樂廳）

對象：財法系學士班一至四年級同學

- 說明：1. 此為重要集會，請同學們務必準時出席，並全程佩戴口罩！
2. 「司法實務與服務（二）」及「消保實務與服務（二）」課程排定當日該時段實習的同學，仍至實習單位實習，助教將提供當日該時段實習名單予教官。
3. 請四年級以下之受獎同學向各班班代點完名後，至頒獎區報到。

財法系辦公室 111.3.15

培英廳(原活動中心音樂廳)座位圖

法學院院週會暨財法系系主任時間：111年3月23日(星期三)上午10:00至12:00

25	23	21	19	17	15	13	走道	11	9	7	5	3	1	2	4	6	8	10	走道	12	14	16	18	20	22	24
							1	教		師		座		位		保		留	1	獻		頒		獎		區
		財		法			2												2							
							3				財				法				3							
							4				一				甲				4							
		一		乙			5												5		財			法		
							6												6		二			乙		
							7				財				法				7							
		財		法			8				二				甲				8							
							9												9							
							10												10							
		三		甲			11				財				法				11							
							12				三				乙				12							
							13												13							
		財		法			14												14							
							15				財				法				15							
							16												16							
		四		甲			17				四				乙				17							
							18												18							